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餐饮食品

**1.坚果及籽类食品(自制)**

花生及其制品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黄曲霉毒素B1。

**2.其他餐饮食品**

酱腌菜(餐饮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三氯蔗糖。

**3.米面及其制品(自制)**

发酵面制品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及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**4.肉制品（自制）**

肉冻、皮冻(自制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铬(以Cr计)。

二、粮食加工品

**1.谷物粉类制成品**

米粉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二氧化硫残留量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其他谷物粉类制成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**2.谷物加工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）、镉(以Cd计)、黄曲霉毒素B1。

**3.谷物碾磨加工品**

米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）。

其他谷物碾磨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铅(以Pb计）、镉(以Cd计)。

玉米粉(片、渣)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黄曲霉毒素B1。

三、豆制品

**发酵性豆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黄曲霉毒素B1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**非发酵性豆制品**

腐竹、油皮及其再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。

豆干、豆腐、豆皮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12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、GB 29921-201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致病菌限量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大肠菌群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铅(以Pb计)、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丙酸及其钠盐、钙盐(以丙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，以Al计)。

**其他豆制品**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为GB 2712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豆制品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、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大肠菌群。